公 告

自2018年10月1日起，“佛山市商事主体一门式受理审批平台”进行全面升级改造，原商事登记环节、申领发票及银行开户信息采集模块正常运作，原公章刻制信息采集模块进行系统升级改造。通过“佛山市商事主体一门式受理审批平台”新设立登记的企业的公章刻制方式对接“广东省公章治安管理信息系统”办理，企业也可自行前往企业所在地所属区具有合法资质的刻章店办理。通过“广东省公章治安管理信息系统”线上办理公章刻制备案流程如下：

一、新开办企业注册登记成功后，法定代表人手机将会收到公章治安管理信息系统发送的【单位验证码】短信。

二、关注【平安南粤】微信公众号，进入【业务办理】菜单选择【治安户政】，点击【在线刻章】，点击【马上办理】，完成登录后便可通过广东省在线刻章平台办理刻章。或者关注【广东治安户政】微信公众号，进入【民生警务】菜单选择【在线刻章】，点击【马上办理】完成登录后便可通过广东省在线刻章平台办理刻章。

三、输入法定代表人的手机号和【单位验证码】完成验证，系统将自动调取“多证合一”平台注册登记信息，确认无误后点击【下一步】。

四、自主选择【印章店】选购【印章类型】和【印章材料】无需填写任何表单，即可一键下单，在线支付。

五、待刻章单位制作完成，企业收到取章通知后，可以前往刻章店取章。

佛山市公安局 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

 2018年9月27日